

喀什地区本级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

（2023年度）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（盖章）	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			
部门（单位）联系人		李丹丹	联系电话：	18799871210	
年度绩效目标		<p>确保我中心在职69人、退休18人、聘用22人，全年工资，社保、住房公积金等发放；退休人员补助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单位公用经费（车辆、商品服务、差旅等）经费；延续缴纳信息系统综合服务9项业务费，具体包括：公积金业务管理云平台服务、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服务、公积金华为云服务、公积金“12329”服务热线服务、公积金服务平台短信服务、自治区电信和联通业务专线服务、12个县市业务专线服务、中心软硬件设备系统维保费，公积金系统电子签章服务费；确保我中心按照计划顺利承办公积金各项业务，赴县市督导检查调研工作，住房公积金归集扩面同比增长5.5%左右，住房公积金提取使用提额同比增长2.3%左右，发放个人住房贷款（含贴息贷款）同比增长2.56%左右，利用大数据，做到“让信息快跑路、让职工少跑腿”，实现资金管理效能和服务效率双提升。</p>			
年度预算（万元）		资金来源		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
		财政资金（万元）	中央安排	0	
			自治区安排	0	
			地（州、市）安排	1891.97	
			县（市、区）安排	0	
	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其他	0	
		合计：		1891.97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设定依据	分值权重
履职效能	数量指标	年承办公积金业务数量	≥8.5万笔	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年工作计划	15
	数量指标	全年督导县市检查调研工作覆盖率	=100%	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年工作计划	15
	数量指标	住房公积金归集扩面同比增长率	≥5.5%	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年工作计划	15
	数量指标	住房公积金提取使用提额同比增长率	≥2.3%	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年工作计划	15
	质量指标	发放个人住房贷款（含贴息贷款）同比增长率	≥2.56%	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年工作计划	15
服务对象满意度	满意度指标	办事人员满意度	>=95%	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年工作计划	15